

她因为身体衰弱而无法还补所缺的斋戒

[中文]

لا تستطيع قضاء ما تركته من الصيام لضعفها

[باللغة الصينية]

伊斯兰问答网站

موقع الإسلام سؤال وجواب

编审: 伊斯兰之家中文小组

مراجعة: فريق اللغة الصينية بموقع دار الإسلام

沙特利雅得莱布宣传指导合作办公室

المكتب التعاوني للدعوة وتوعية الجاليات بالربوة بمدينة الرياض

2014 – 1435

IslamHouse.com



奉普慈特慈的真主之名

她因为身体衰弱而无法还补所缺的斋戒

问：我今年 24 岁，我在斋月的很多天中没有封斋，意思是从我 12 岁到 24 岁期间，在每个斋月中有 8 天没有封斋。我经常以真主的名义发誓，绝不会重蹈覆辙；但是我仍然没有封斋；我的身体非常衰弱，斋戒令我疲惫无力；在斋月中封斋会使人健康，但是我却不知道，我在斋月中什么都不能做；我没有工作，手中没有物质收入，所以无法给穷人施舍食物，我的家人给我提供生活费用；但愿他们能够帮助我；我计算了一下，我发现自己要还补超过 100 天的主命斋，这对我来说是非常困难的，因为我的身体太弱了。

答：一切赞颂，全归真主。

第一：这位尊贵的姐妹，你必须要知道真主为他的仆人规定了封斋的主命，真主说：“信道的人们啊！斋戒已成为你们的定制，犹如它曾为前人的定制一样，以便你们敬畏。”（2:183）

真主禁止仆人在斋月中开斋，除非有合法的理由，比如生病、出门旅行和来月经等；真主说：“赖买丹月中，开始降示《古兰经》，指导世人，昭示明证，以便遵循正道，分别真伪，故在此月中，你们应当斋戒；害病或旅行的人，当依所缺的日数补斋。真主要你们便利，不要你们困难，以便你们补足所缺的日数，以便你们赞颂真主引导你们的恩德，以便你们感谢他。”（2:185）

第二：我们从你的提问中没有弄清楚：你究竟为了什么理由而在斋月中放弃封斋？此事不外乎两种情况：

第一种情况：那是教法允许的理由，比如来月经、或者生病、或者出门旅行等，这些是真主允许开斋的合法的理由，如果你在这种情况下开斋，这是没有任何罪责的，因为这些都是开斋的合法的理由；但是你必须还要还补所缺天数的斋戒，不得推迟，在第二年斋月来临之前，必须要完成还补的斋戒。

所以，你必须还要为自己的所作所为向真主忏悔，并且还补所缺天数的主命斋，不必连续不断的封斋，可以分期还补，也可以隔开一段时间，以免给你造成困难；你也必须要每天给一个贫民施舍饭食，那是因为你推迟了还补主命斋的时间，一直到第二年的斋月来临了。

如果你没有给贫民施舍饭食、或者交纳罚赎的钱财，则你没有任何罪责。

第二种情况：没有教法允许的理由，要么是自己怠慢，要么是疏忽大意；谁如果在斋月的白天无缘无故的故意开斋，也不外乎两种情况：

第一种情况：你从根本上放弃了斋月的斋戒超过一日，所以从一开始就没有封斋，这是必须需要肩负罪责的，必须要向真主忏悔，但是不必还补所缺天数的斋戒，这是一部分学者的主张，因为宗教功修都有特定的时间，如果故意推迟，以至于无缘无故的失去了特定的时间，则真主不会接受他的功修，他的还补也没有任何意义；所以他必须要忏悔自己所犯的罪责，以及超越了真主的法度的犯罪行为；他必须要虔诚实意的向真主忏悔，多多的履行善功和清廉的工作。

第二种情况： 已经开始了一天的主命斋，然后在封斋期间无缘无故的故意开斋了，那么他必须要向真主忏悔，而且必须要还补那一天的斋戒。

有人向谢赫伊本·欧赛米尼（愿主怜悯之）询问：“在斋月的白天无缘无故的开斋的教法律例是什么？”

谢赫回答：“在斋月的白天无缘无故的开斋是非常严重的大罪之一，故意开斋的人是犯罪者，必须要向真主忏悔，并且还补所缺天数的斋戒；也就是说一个人封斋了，然后在封斋期间无缘无故的开斋了，那么他必须要肩负罪责，并且还补那一天的斋戒，因为他开始了那一天的斋戒，必须要坚持主命斋，所以应该还补那一天的斋戒，就像许愿的斋戒一样。

假如从根本上没有任何理由的故意放弃了那一天的斋戒，则不必还补，因为这种还补没有任何意义，真主

不会接受他的斋戒；教法原则就是每一项宗教功修都有特定的时间，如果无缘无故的推迟，以至于失去了特定的时间，则他的功修不会被真主接受；其证据就是先知（愿主福安之）说：“谁如果做了不属于我们宗教的事情，则它是被拒绝的。”又因为他超越了真主的法度，而超越真主的法度是不义的行为，真主不接受不义之人的功修。真主说：“谁超越真主的法度，他们就是不义的人。”假如提前履行宗教功修，也就是在时间进入之前去做宗教功修，也是不被接受的；同样，如果在时间逝去之后去做宗教功修，也是不被接受的，除非有教法允许的理由。”《谢赫伊本·欧赛米尼法太瓦全集》（19 / 第 45 个问题）

第三：一个人因为长期的原因，比如无法痊愈的疾病，而无力还补所缺的主命斋，他必须要每天给一个贫民施舍饭食；有人向谢赫穆罕默德·萨利赫·本·欧赛米尼（愿主怜悯之）询问：“一个女人

因为生孩子而在斋月中开斋了，没有及时还补所缺的斋戒，已经过了很长的时间，她现在无力封斋，其教法例是什么？”

谢赫回答：“这个女人必须要从自己的所作所为中向真主忏悔，因为穆斯林不能把今年斋月中所缺的斋戒推迟到明年的斋月中去还补，除非有教法允许的理由；所以她必须要忏悔；如果她能够还补斋戒，哪怕一天一天的还补，她也必须要封斋；如果她没有能力封斋，则视具体情况而定：如果有长期的理由，每天给一个贫民施舍饭食；如果有可以消失的突发的理由，等待原因消失，然后还补所缺天数的斋戒。”《谢赫伊本·欧赛米尼法太瓦全集》（19 / 第 361 个问题的回答）

第四：穆斯林必须要谨守誓言，不要经常随便发誓；真主说：“你们应当信守自己的誓言。真主为你们如此阐明他的迹象，以便你们感谢。”（5:89）

只要穆斯林破坏了自己的誓言，必须要完成破坏誓言的罚赎；真主说：“真主不为无意的誓言而责备你们，却为有意的誓言而责备你们。破坏誓言的罚金，是按自己家属的中等食量，供给十个贫民一餐的口粮，或以衣服赠送他们，或释放一个奴隶。无力济贫或释奴的人，当斋戒三日。这是你们发誓后破坏誓言时的罚金。你们应当信守自己的誓言。真主为你们如此阐明他的迹象，以便你们感谢他。”（5:89）

只有无法给十个贫民施舍饭食、或者提供衣服；或者无法释放奴隶的人，才可以用通过封斋完成罚赎。欲了解破坏誓言的罚赎的详细情况，敬请参阅([45676](#))号问题的回答。

第五： 只要一个人无法完成罚赎，既不能还补所缺天数的主命斋，也不能给贫民施舍食物；或者完全无法完成破坏誓言的罚赎：施舍食物和罚赎被免除了，因为教法原则规定：宗教义务（瓦直布）可以因为无能为力而被免除。

谢赫伊本·欧赛米尼（愿主怜悯之）说：“如果一个人必须要完成破坏誓言的罚赎，但是他没有施舍的食物，也无法封斋，那么他的罚赎就被免除了，因为真主说：“你们应该尽力而为的敬畏真主。” 真主说：“真主只给人责成力所能及的事情。” 先知（愿主福安之）说：“如果我命令你们去做一件事情，你们应该尽力而为的去做。” 《道路之光法太瓦》

必须要提醒的就是：真正的无法封斋和单纯的害怕困难之间有所区别，穆斯林奉命要完成真主的信托，所以必须要敬畏真主，须知真主是洞悉一切的，彻知秘

密和真相的，真主知道你是真的无能为力，或者为了逃避罚赎而装模作样。真主说：“你说：“你们的心事，无论加以隐讳，或加以表白，真主都是知道的。他知道天地万物。真主对于万事是全能的。”（3:29）

真主至知！